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工审〔2025〕56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规划许可变更批前公示

各有关利害关系人：

我局已受理安溪中闽魏氏生态茶业有限公司提出办理“安溪参洋片区 C-03-10 地块（安溪茶文化创意产业园 1#楼、2#楼、5#~13#楼、15#楼~23#楼、门卫、S1#楼、S2#楼）”项目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变更的申请事项，根据《安溪县人民政府常务第 46 次会议纪要》精神，现将规划拟许可内容公示如下：

一、建筑占地面积由 27796.62 m²调整为 27810.47 m²，计容建筑面积不变，不计容建筑面积由 23563.09 m²调整为 23604.19 m²。

二、拟变更总平面图。

本公示期限从 2025 年 7 月 22 日至 2025 年 7 月 30 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

定，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有意见与建议，请以署名书面形式告知我局。申请听证的，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现场公示地点：安溪县参洋片区 C-03-10 地块（安溪茶文化创意产业园 1#楼、2#楼、5#~13#楼、15#楼~23#楼、门卫、S1#楼、S2#楼）项目现场

网上公示网址：<http://www.fjax.gov.cn>

联系人：小黄

联系电话：23117089

电子邮箱：axgtkjgh@163.com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

2025年7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